

# 建设项目环评承诺备案表

项目名称：年产 3000 套铜门及 800 套铜制工艺品生产线项目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单位		(盖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	周阳剑
	建设地点		莲华山工业园 XC-6 区块	法定代表人电话	13757007783 (577783)
	联系人		周阳剑	联系人电话	13757007783 (577783)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总投资	5200 万元
	投资管理类别		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核准 <input type="checkbox"/> 备案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所属行业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分类管理类别	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项目总投资 5200 万元，位于莲华山工业园 XC-6 区块，新增用地面积 16.75 亩，新增建筑面积 20548 平方米。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种类		原有项目排放量 (吨/年)	迁建项目排放量 (吨/年)	排放方式
	废水	废水量	532	612	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中的 A 级标准后纳管，排入第二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COD	0.0319	0.031	
		氨氮	0.0035	0.002	
	废气	废气量			拟对整个喷漆车间进行整体抽风，晾干过程中集中收集的油漆废气与经水帘除漆雾后的油漆废气一并经配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0.185	0.168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0	2.47	危险废物收集后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固废外卖综合利用
一般固废		0	0		

项目“三废”治理措施简述（采用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排放标准）：

**废气：**加强设备周围的清扫工作并加强车间内通风，防止金属粉尘的二次污染。在焊接车间、组装车间安装排风扇，加强车间内通风。喷漆废气经水帘除漆雾后经配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晾干废气并入喷漆废气一并处理，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水帘除漆废水、清洗废水和员工的生活污水。

**废水：**水帘除漆废水在经气浮装置处理后可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新鲜水，水帘吸收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清洗废水经絮凝沉淀、食堂废水经隔油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中的 A 级标准后纳管，排入第二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固废：**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危险固废收集后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单位郑重承诺：

1. 本单位所提供的材料及数据真实有效。
2. 本项目不属于区域环评审批改革确定的负面清单范围。
3. 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4.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5. 项目正式投产前，委托第三方机构或自行编制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按规范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并报环保部门备案。
6. 项目投入生产前，按规定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无排污许可证不得排污。
7.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政策。若违反上述承诺内容，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环保部门登记备案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备案表一式三份，建设单位一份，抄送监管执法部门一份，审批部门留存一份。